

温州恒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00 万只

温控器、1200 万只连接器、1200 万只开关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0 年 8 月 15 日，温州恒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验收工作组，进行“温州恒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00 万只温控器、1200 万只连接器、1200 万只开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生产情况和工程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审阅了相关材料，听取了有关单位的汇报，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和审批部门备案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提出自主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温州恒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租用钻宝电子有限公司位于乐清市虹桥镇溪西工业园区的厂房组织生产，租用面积为 6000m²。本项目设计年产 1200 万只温控器、1200 万只连接器及 1200 万只开关，现实际已达设计生产能力。主要生产设备有注塑机 15 台、振动研磨机 1 台、冲床 16 台、粉碎机 12 台、冷却塔 1 台、滚筒 1 台、拉伸冲床 6 台、自动铆接机 20 台、磨床 1 台、台钻 1 台、砂轮 2 台和真空回火炉（电加热）2 台等。

本项目年生产 300 天，每天生产 8 小时（注塑 24 小时生产），员工 120 人，厂区内不设食宿。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根据《温州市工业企业环保行政许可规范管理改革方案》（温环发〔2019〕56 号）的要求，本项目属于承诺整改类，编制现状



环境影响评估报告。本项目于2020年4月委托浙江睿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温州恒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00万只温控器、1200万只连接器、1200万只开关建设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并于2020年6月1日通过了温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备案（温开乐改备2020）388号）。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占总投资额的2%。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温州恒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00万只温控器、1200万只连接器、1200万只开关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符合竣工验收监测要求。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较现状环评冲床增加1台，真空回火炉增加1台备用，其余建设情况与现状环评内容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注塑机冷却水和生活污水。

注塑机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至乐清市虹桥片区污水处理厂，经污水处理厂再处理后外排。

2、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注塑废气、破碎废气和回火炉废气。

注塑废气收集经UV光解处理后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为15米；破碎粉尘经风机抽至注塑机内；回火炉采用电加热，回炉废气在车间内自然散逸。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取隔声减震措施。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木屑、石子、塑料边角料、次品和生活垃圾。均为一般固体废物，塑料边角料、次品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金属边角料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木屑、石子和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验收期间监测结果表明，生活污水排放口水质的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和悬浮物排放浓度日均值及 pH 范围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氨氮和总磷排放浓度日均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排放限值要求。

2、废气

验收期间监测结果表明，注塑废气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5 规定的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要求。

3、噪声

验收期间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东侧、南侧和北侧噪声测点的昼、夜间噪声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五、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核查，温州恒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00 万只温控器、1200 万只连接器、1200 万只开关建设项目手续

齐备，技术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基本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经查验合格，其防治污染能力总体上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经审议，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自主验收。

六、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后续要求

1、依照有关技术规范，完善现状环境影响评估监测报告相关内容和其他资料。及时公开企业环境信息，公示现状环境影响评估监测报告。

2、完善注塑废气收集系统，提高废气收集率，减少无组织排放；完善设备标识和操作规程，做好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工作及台账记录，确保达标排放。

3、合理车间布局，继续完善降噪隔音措施，加强车间环境管理，保持整洁环境，继续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将环保责任落实到人。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签到表。

验收组成员签字：

胡缙

胡缙

董建

胡宇迪

温州恒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验收工作组

2020年8月15日



温州恒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1702

